

# 石柱土家族自治县机关事务中心 2026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 一、单位基本情况

### （一）基本情况

1. 主要职能。承担县级机关事务的保障、服务工作。负责全县大型活动、重要会议以及公务接待服务工作。推动全县公共机构节约能源资源。承担县综合办公楼 A、B 区安全、保卫、后勤服务工作。为县委、县人大、县政府、县政协公务用车及应急抢险、重大会议、重要公务接待用车提供服务保障。

具体职责任务：

（1）配合县委、县人大、县政府、县政协完成各类接待工作。负责来石的副部级以上（含副部级）党政领导、重要来宾的接待服务工作，负责县委、县人大、县政府、县政协主要领导组团外出的重要公务活动的服务、保障工作。承担全县有关大型活动、重要会议服务保障工作。

（2）承担全县公共机构节约能源资源日常工作。

（3）承担全县县级党政机关、事业单位办公用房的权属、配置、使用、处置等管理工作，承担异地交流领导周转房的管理服务工作。

(4) 承担全县党政机关、事业单位公务用车编制核定，计划申报，车辆购置审核、配备、更新、维修和报废处置等工作，为县委、县人大、县政府、县政协公务用车及应急抢险、重大会议活动、重要公务接待用车提供服务保障。

(5) 负责管理机关大、小食堂及后勤服务队伍。

(6) 承担县综合办公楼 A、B 区安全保卫、设施设备维护及管理等工作。

(7) 完成县政府办公室领导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二) 机构情况。石柱土家族自治县机关事务中心下设综合科、接待科、车辆科、资产科、节能科、安全保卫科 6 个科室。

(三) 人员情况。人员编制 12 人，实有 11 人，离休 0 人，退休 0 人，遗属 0 人。

## 二、单位收支总体情况

(一) 收入预算。2026 年年初预算数 1921.21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921.21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 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事业收入资金 0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资金 0 万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资金 0 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资金 0 万元，其他收入资金 0 万元；收入比 2025 年增加 58.25 万元，主要是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增加 58.25 万元。

(二) 支出预算。2026 年年初预算数 1921.21 万元，其中：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853.76 万元，教育支出 0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3.45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15.55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8.44 万元；支出比 2025 年增加 58.25 万元，主要是基本支出增加 35.20 万元，项目支出增加 23.05 万元。

### **三、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921.21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921.21 万元，比 2025 年增加 58.2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65.83 万元，主要用于保障在职人员工资福利及社会保险缴费等，保障部门正常运转的各项商品服务支出，比 2025 年增加 35.20 万元，主要原因是通过公招新进人员一名；项目支出 1655.38 万元，主要用于县综合办公大楼 A、B 区运行保障、机关事务中心运转保障、公共机构节能工作、办公用房屋租赁、公务用车车辆保障经费、后勤服务运转保障经费、周转房运转保障经费、机关食堂及多功能厅基本运转保障经费重点工作，比 2025 年增加 23.05 万元，主要原因是办公用房租费项目及 ABC 区的保障经费略有增加。

2026 年无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 **四、“三公”经费情况说明**

2026 年“三公”经费预算 253 万元，比 2025 年减少 92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 0 万元，较 2025 年无变化；公务接待费 60 万元，比 2025 年减少 45 万元，主要原因是根据 2025 年

公务接待规模及人次进行预算；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50 万元，比 2025 年无变化；公务用车购置费 43 万元，比 2025 年减少 47 万元；主要原因是根据单位车辆运行情况按需纳入 2026 年预算。

## 五、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运行经费 43.57 万元，比 2025 年增加 3.51 万元，主要原因为通过公招新进人员一名；主要用于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水电费、物管费、差旅费、会议费、培训费及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二）政府采购情况。本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60.64 万元：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60.64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采购 60.64 万元：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60.64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

（三）绩效目标设置情况。2026 年项目支出均实行了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655.38 万元。

（四）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截止 2025 年 12 月，本单位共有车辆 42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42 辆、执勤执法用车 0 辆。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3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3 辆、执勤执法用车 0 辆。

## 六、专业性名词解释

(一)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 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三)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四)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五) “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单位预算公开联系人：余亚东            联系方式：023-73330747